

# 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快建设“人工智能+”城市实施方案（2026—2030年）的通知

东府办〔2026〕17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府直属各单位：

《东莞市加快建设“人工智能+”城市实施方案（2026—2030年）》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16日

## 东莞市加快建设“人工智能+”城市 实施方案（2026—2030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的工作部署，加快实现“智创优品、和美宜居”城市发展战略目标，推动人工智能全域全时全行业应用，加速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制造业、数据、场景等方面优势，全面推进技术创新、产业发展、行业应用和要素保障，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到2028年，实现人工智能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民生保障、政务服务等重点领域深度融合，集聚相关企业不少于800家，推出不少于300个“人工智能+”标杆应用场景，产业规模突破1000亿元。到2030年，实现人工智能全面赋能城市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应用普及率超90%，产业规模突破1500亿元。

### 二、重点任务

#### （一）“人工智能+”科学研究

推动散裂中子源、先进阿秒激光等大科学装置以及大湾区大学、东莞理工学院等院校，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科学研究，建设多模态科学数据集，视情况配套建设算力基础设施。以中国科学院东莞材料所“人工智能+材料”为核心，优先在信息材料、能源材料、功能陶瓷、先进金属等前沿领域，推广应用材料科学数据库、力场模型算法等核心应用平台以及数字化工具创新矩阵，赋能全国科研机构与产业用户。加大力度支持龙头企业联合科研机构组建人工智能创新联合体及中试平台，加速探索人工智能驱动的“技术研发—产品落地”新范式。吸引国家、省人工智能研究机构在莞落地。推动广泛使用垂类大模型、智能体开展科学研究，到2028年底，全市培育20个赋能科研的智能体、建设30个人工智能科研场景。

#### （二）“人工智能+”传统产业

围绕纺织服装、食品饮料、家具、玩具、造纸及纸制品、包装印刷、化工和模具等优势传统产业，建设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等垂类大模型和智能体。推广服饰服饰模型，赋能面料选材、人体测量、色彩搭配等，加快大朗毛纺织、虎门服饰服饰等产业智能化转型。推进饮料、糖果等优势食品产线自动化改造，培育一批“人工智能+食品”标杆企业。融合人工智能技术开发潮玩IP，建设儿童教育、情感陪伴、益智娱乐等玩具场景，推动漫博会以“人工智能+玩具潮玩”模式办展，加快茶山、石排AI玩具赋能中心建设。

#### （三）“人工智能+”先进制造

推进工业全要素智能化升级，推动人工智能在研发设计、中试生产、质量检测等环节应用，力争到 2028 年，规上企业使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生产制造的普及率超 70%。推进制造业模型体系建设，支持开发制造业基础大模型，训练生产制造、供应预测等垂类大模型，开发高精度度、高稳定性的细分领域模型及智能体。引入人工智能辅助设计、接单报价、排产调度等柔性制造系统。加快开源鸿蒙适配中心建设，搭建一站式鸿蒙开发“测试—应用—生态”服务平台。

#### （四）“人工智能+”终端产品

全力培育世界级人工智能终端产业集群，聚焦“人工智能+”智能手机、智能计算终端、智能潮玩、智能穿戴设备、智能车载设备、无人机等重点赛道，支持企业探索产品新形态、交互新模式，开展智能终端产品联合研发和场景共建。依托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加快终端产品中试验证到规模化量产进程，为全国探索一批可复制推广的AI终端产品解决方案。支持终端企业积极参加各类全球性消费电子专业展会，鼓励与跨境电商企业加强合作，推动终端产品“出海”，参与制定AI终端国内及国际标准，提高莞产终端产品国内外影响力。编制发布人工智能终端产品目录，加强“莞产优品”宣传推广，擦亮东莞AI终端产业品牌，到 2028 年，打造 100 款以上爆款终端产品。

#### （五）“人工智能+”新材料

以人工智能赋能新材料研发与制造，支持中国科学院东莞材料所、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等开展AI驱动的新材料设计与性能预测研究，联合龙头企业共建“人工智能+新材料”中试验证平台。推动激光产业智能化升级，提升新能源电池、半导体、航空航天等新材料研发效率。支持强化新材料关键设备和流程的数据采集、分析能力，实现数字化监控、设备动态预警及预测性维护。推动研发新材料领域专用算法产品，打造标杆推广案例。

#### （六）“人工智能+”生物医药

布局“人工智能+创新药”、仿制药及医疗器械。推动人工智能与生物医药、核医疗、细胞与基因治疗等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核药产业智能化发展，加快硼中子俘获治疗、同位素生产项目建设。支持建设“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研究平台，围绕药物研发、医学影像分析、疾病预测诊断、个性化治疗等应用场景，训练垂类大模型、孵化医疗智能体。支持医疗器械智能化升级，重点推进医用机器人、智能康复辅具、适老化照护器材落地应用。

#### （七）“人工智能+”新能源

加快人工智能在高精度功率预测、电力市场运营、新能源规划等领域融合应用，聚焦光伏组件、新型储能、动力电池等新能源重点领域，提升全链条产业制造智能化水平，推动新能源关键材料及产品迭代创新。全面推广人工智能在虚拟电厂、分布式储能、V2G车网互动场景的应用，优化电网出力预测与并网调度，提升本地消纳能力。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副产氢提纯工艺、储运安全和管网调度等关键环节，推动副产氢向交通、工业等领域规模化应用。实现人工智能对储能系统运行策略优化与安全风险预警，鼓励数据中心配置构网型储能，增强新型电力系统供电稳定性。

#### （八）“人工智能+”集成电路

引入人工智能辅助设计工具，推广视觉检测、智能分选等算法，优化芯片设计、封装测试流程。加快GPU、ASIC、存算一体等人工智能底层硬件研发。加快发展电子测量技术，建设一站式智慧计量检校平台。智能化改造半导体设备，运用人工智能优化控制系统、开展预测性维护。开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应用场景验证，在新能源、5G通信、算力等领域推广融合应用。

#### （九）“人工智能+”低空经济

升级市级飞行管控平台，引入人工智能技术，增强通信、导航、监视功能。加快人工智能与低空场景融合应用，推动日常巡检、载人飞行、物流运输等场景规模化应用。升级政务无人机“一网统飞”平台，实现全市航线智能划设和动态监管。推动低空产业链智能化升级，引导整机及核心零部件企业引入智能设计与制造。搭载飞行器机载模型，提升自主飞行、环境感知与任务执行智能化水平。

#### （十）“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

以机器人“大脑和小脑”、人机协作、自主决策为主攻方向，突破动态场景感知、自适应导航等技术，研发生产一体化关节、机械臂、机器人本体等装备。建设机器人训练场，积累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机器人应用场景智能工厂，打造制造业、城市治理、民生服务等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具身智能机器人体验中心。围绕松山湖国际机器人产业基地，建设市级机器人产业集聚区。

#### （十一）“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

打造全链条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构建覆盖高阶智驾、智能座舱、车联网的完整产业链。加快研发部署自动驾驶端到端大模型。推进“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建设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搭建测试与监管平台，培育自动驾驶新业态，有序开放园区通勤、景区接驳、城市配送等应用场景。在高铁站、公交站等谋划自动驾驶专线，推广“无人出租车+公交”等出行方式，分阶段、分区域扩大测试道路与应用范围。

#### （十二）“人工智能+”生产性服务业

培育基于智能感知、智能决策、精准服务的智能服务业态，开辟智能助理、数字人等新型服务入口。在软件信息、检验检测、金融科技等领域，构建高质量数据集，推动大模型、智能体规模化应用。加强智能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文娱、电商、家政等领域智能化升级，拓展体验消费、个性消费、认知与情感消费等新兴场景。支持人工智能软信业加速发展，培育一批面向垂直行业的AI解决方案服务商，到2030年规上软信业营收突破725亿元。

#### （十三）“人工智能+”乡村振兴

聚焦智慧农业、数字乡村与乡村治理等方向，推动村集体在“三资”监管、人居环境改造、作物种植等领域开展数智化升级，探索建设一批“人工智能+”典型村（社区）。聚焦荔枝和香蕉培育、特色花卉等领域，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推进种质资源鉴定、作物育种和基因挖掘平台建设。加强采摘、养护机器人研究，支持种植算法模型和智能决策系统开发，鼓励并引导规模经营主体对生产条件和技术装备的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加快宠物经济产业发展，推动宠物健康监测系统、宠物功能保健品等研发。推动智能投饲、海洋环境自动监测、资源智能勘探等模型研发，加快推动养殖模式智能化升级。

#### （十四）“人工智能+”城市治理

加强人工智能在安全生产、环境治理、市场监管、公共安全等方面应用，构建集自然人、数字人、智能机器人等多元一体的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推进城市智能中枢、城市运行管理AI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公路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智能分析停车资源利用情况。推广AI新技术在基础设施管养维护的应用。部署AI视频监控、传感器等设备，打造一体化城市风险监测预警模型。

#### （十五）“人工智能+”政务服务

推广政务智能体、数智员工、辅助机器人等应用，打造智能工单辅助、智能审前服务、智能政务预审等服务场景。智能化升级12345政务热线，完善智能语音助手、智能派单、智能案例推荐等功能。探索开发政务领域大模型，打造市政务服务大厅“鸿蒙AI智办体验区”。探索政务服务特色应用场景，推动智能客服、智能政务预审等能力向基层延伸。

#### （十六）“人工智能+”医疗健康

探索建立一批市级卫健高质量数据集和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开展医学影像开发应用研究，深化医学科学研究智能应用。聚焦岭南地区高发疾病及重点人群健康需求，形成一批临床专病专科智能体应用。到2030年，依托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及省级平台协同，二级以上医院分层分类推进医学影像智能辅助诊断、临床诊疗智能辅助决策、处方审核、病历生成等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支持以市人民医院为代表的三级医院打造AI生态，建成覆盖辅助诊断、智能护理、科研分析等40个场景的AI应用矩阵，临床AI渗透率超30%。

#### （十七）“人工智能+”养老托育

围绕失能失智照护、日常生活辅助等养老场景，研发虚拟伴侣、智能穿戴、智能照护等适老化产品。推动智能护理机器人在居家养老、社区照护等场景应用。支持医疗机构运用人工智能赋

能医养护融合发展，支持托育机构部署智能晨检系统、生长发育监测设备、膳食营养分析系统等。探索研发AI保教互动助理。支持幼儿园引入教学设备，开展游戏化、情境化教学活动。

#### （十八）“人工智能+”教育教学

推动人工智能在教学设计、课堂实施、作业批改等高频场景融合应用。开发适配本地教材的智能学伴、数字导师等，支持因材施教和个性化学习。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构建学生能力图谱，打造学习成果智能分析系统。搭建人工智能科普平台，开发覆盖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全阶段的人工智能科普课程。支持东莞中学、松山湖未来学校等建设智慧校园，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教育”标杆学校。

#### （十九）“人工智能+”文化旅游

建设文旅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和可信数据空间。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景区导览、博物馆讲解、体育赛事等应用场景，打造智能导览机器人等应用。鼓励运用AI进行内容创作、IP衍生、产品设计和营销推广。推动AI与非遗、民俗活动等文化资源融合。支持开发旅游智能平台，实现行程定制、导游、翻译等服务。支持R&A Park、东莞中心公园、松山湖风景区等建设市级“人工智能+文旅”消费地标。

#### （二十）“人工智能+”应急管理

加快大模型、智能体等新技术在灾害事故救援、安全生产监管等领域应用。支持企业研发生产智能应急装备及零部件。推动智能机器人、智能感知设备在日常巡检、森林防灭火、水下救援、防风防汛等场景应用。在工业园区、水库堤坝等高危区域构建应急AI安全监管平台，部署多模态感知设施，实现动态排查、智能预案、辅助决策等功能。

### 三、组织实施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人工智能+”工作全过程。市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健全人工智能发展统筹运行机制，优化全市数据、算力、科研、政策、产业等资源调度与配置。各有关部门、镇街（园区）按照分工，因地制宜发展对口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建设和资源共享。争取各类专项资金和产业基金落地东莞，集中力量支持企业、机构发展以及人工智能基础设施、中试基地、标杆应用等重大项目建设，健全多层次专业化的人工智能产业投资机制。加强宣传推广，在主流媒体、行业展会等全方位宣传，打响东莞品牌。探索建立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机制，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模式。